

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日止，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芜湖远澈毕方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毕方投资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22,853,7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43%，该股份来源为毕方投资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通过协议转让获得的股份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毕方投资因经营需要，计划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既 2023 年 3 月 14 日至 2023 年 9 月 13 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%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1%。（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）。

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收到公司股东毕方投资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将有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芜湖远澈毕方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22,853,700	11.43%	协议转让取得： 22,853,7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芜湖远澈毕方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不超过：4,000,000股	不超过：2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4,000,000股	2023/3/14 ~ 2023/9/13	按市场价格	协议转让	公司经营需要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无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1、毕方投资将结合市场情况、股价表现以及相关规定等因素，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实际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2、毕方投资的减持行为，将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毕方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21日